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上海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3-035

债券代码：136955　　债券简称：18沪建Y3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为13家子公司和1家合营企业，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月度担保金额合计16.81亿元；截至2023年5月31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606.22亿元，主要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本月度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5.11亿元，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3年5月，因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和农民工工资保函等，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13家子公司和1家合营企业合计提供16.81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12家子公司提供担保15.11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1家子公司提供担保1.58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1家合营企业提供担保0.12亿元。详情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	2025.12.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1	2026.4.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	2025.12.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28	2023.10.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199	2024.8.2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710	2023.10.2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0	2023.9.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05	2023.10.1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800	2024.8.29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83	2023.10.4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3,900	2025.3.18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3,900	2025.3.18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545	2023.12.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04	2024.1.2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4.9.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4.10.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907	2026.4.1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6.7.26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6.7.26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03	2023.7.27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4.3.1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13,329	2025.5.28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298	2023.12.2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71	2025.12.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72	2023.10.1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72	2023.10.1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64	2025.3.22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80	2023.12.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02	2023.11.1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71	2024.5.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6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2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237	2023.12.14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5,297	2026.8.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5,921	2026.8.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6.7.2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6.7.2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5.8.1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5.9.6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5.7.16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9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36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3	2023.9.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32	2023.9.9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6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076	2023.10.2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4.3.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74	2023.12.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16	2024.9.27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5	2024.4.9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4.6.8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4.11.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5.6.17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4.6.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08	2024.12.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8	2024.2.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8	2023.8.1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78	2023.8.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4.12.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4.10.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9	2023.9.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9	2023.9.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5.3.8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8	2023.8.1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5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59	2023.8.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516	2023.11.2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269	2023.6.27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114	2023.10.6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200	2026.3.16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4.9.2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6.9.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6.12.9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4.9.19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4.7.1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99	2023.12.1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4.3.2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5.5.16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5	2023.11.28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3.7.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9	2023.12.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84	2024.1.26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申安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334	2024.9.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28	2023.12.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1,300	2023.12.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568	2023.7.29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906	2025.4.2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5	2023.8.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44	2023.12.1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建嘉建筑构件制品有限公司	1,200	2024.5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3.8.2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3.10.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5.10.1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29	2023.9.1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4	2023.9.1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76	2024.7.1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62	2023.12.2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01	2023.8.1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28	2023.8.2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018	2024.12.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89	2024.9.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5.11.8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6.3.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600	2025.6.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77	2024.2.1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5,494	2023.11.1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64	2025.3.22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18	2023.6.1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598	2024.5.3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5.4.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300	2024.6.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4.6.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4,413	2025.4.2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3,668	2025.5.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842	2024.11.27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903	2024.5.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申安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78	2023.8.29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50	2024.5.1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68	2023.12.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85	2023.8.28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80	2024.6.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6.9.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30	2024.1.2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398	2023.12.26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024.6.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9,568	2023.8.3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28,203	2025.6.30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3.7.4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00	2023.10.1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新开元碎石有限公司	15,750	2028.5	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
合计		168,092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036。

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3-019和临2023-02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2023年度，公司预计提供担保合计1,056.86亿元，其中为71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1,048.64亿元，为3家联营合营企业提供担保8.22亿元，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被担保人宁波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与宁波都市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的宁波中心大厦项目公司，公司持股40%。公司董事、总裁叶卫东，总法律顾问许海峰兼任该企业董事构成公司关联方。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临2023-019公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期限：1个月～4年；

（三）担保金额：合计16.81亿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本次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5月31日，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合计为606.2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0%。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91.9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6%。天津住宅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51%股权）及其子公司存续对外担保为24.95亿元。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6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6月10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现全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8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张磊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程序

1、2020年7月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法律意见书》。

2、2020年7月25日至2020年8月3日，公司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公司于2020年8月8日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说明和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37）。

3、2020年8月1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0年9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谋利的情形，不存在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

5、2020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0年9月1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按7.9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4名激励对象授予169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6、2020年9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7、2021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34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可解除限售期的709,80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实意见，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2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440股。2022年6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公司已于2022年8月30日完成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变更登记工作，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10、2022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第二个可解除限售期的981,96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核实意见，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1.2023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的原因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张磊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回购数量

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5,001股。

3、回购价格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及数量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5,849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0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547.15万元，转增6,339.60万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22,188.60万股。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于2021年6月10日实施完毕。因此授予价格调整为P1=（7.91-0.35）/(1+0.4)=5.40元/股。

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22,188.60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0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547.15万元，转增8,875.44万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31,064.04万股。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6月7日实施完毕。因此授予价格调整为P2=（5.40-0.25）/(1+0.4)=3.68元/股。

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31,061.30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0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765.32万元，转增12,424.52万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43,485.81万股。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6月9实施完毕。因此授予价格调整为P2=（3.68-0.25）/(1+0.4)=2.45元/股。

综上，本次回购价格为2.45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约为110,252.45元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45,001股，公司总股本将由434,858,144股变更为434,813,143股，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32,992	-45,001	1,787,991
无限售条件股份	433,025,152		433,025,152
总计	434,858,144	-45,001	434,813,143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时也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相关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审议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不会影响公司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相关事项。

八、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减资手续和股份注销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9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张磊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5,001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34,858,144股变更为434,813,143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的将由人民币434,858,144元变更为人民币434,813,143元。

据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条款请见《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自公司实施完成回购注销后生效。同时，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完成后全权办理与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章程》对应条款作如下修改：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4,858,144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4,813,143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34,858,144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34,813,143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修订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0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6月29日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2008号银荷大厦D座6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29日

至2023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
2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86	先达股份	2023/6/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本人的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后附）、委托方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办法

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办理预约登记。

3、登记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新泺路2008号银荷大厦D座6楼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时间

2023年6月2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恩娟

联系电话：0531-88818075

传真：0531-88870305

（二）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2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3年6月10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侯天法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股票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编号：临2023-029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下午14时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6月3日以书面、传真和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到五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强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经监事会研究决定，提名马正清先生、梁升香女士、姚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另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本届监事会设职工监事两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封建友先生、成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上述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规定规范运作，审阅并发布了ESG报告，在日常工作中督促公司董事会做出正确决策，凝聚和坚定了公司不断发展的力量和信心。在此，谨向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对公司的经营监督、信任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14日

附件：

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马正清先生：男，汉族，1970年出生，大专学历。2010年3月至2019年5月任怡力电业监事；2012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怡力电业铝业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7年3月任公司铝业分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铝业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梁升香女士：女，汉族，1975年出生，大专学历。2015年至今任南山铝业外经办主任；2020年6月至2023年6月任公司职工监事。

姚强先生：男，汉族，1983年出生，本科学历。2018年1月至2019年9月任南山集团执行董事助理秘书；2019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南山集团董事长助理秘书；2020年11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印尼项目总经理助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10月任公司监事长助理兼运行协调部部长；2022年10月至今任南山铝业内控管理部部长。

职工监事简历：

封建友先生：男，汉族，1973年出生，大专学历。2019年1月至2021年7月任南山集团运行协调部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东海氧化铝公司副总经理。

成功先生：男，汉族，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2018年至今任南山铝业项目办主任。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3-030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6月3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龙口市南山国际会议中心三楼白玉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30日

至2023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选举吕正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宋昌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3	选举郝维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4	选举顾华锋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5	选举闫金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06	选举隋冠男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选举方玉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梁仕念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季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3.01	选举马正清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梁升香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3.03	选举姚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2023年6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一、议案二、议案三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19	南山铝业	2023/6/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登记时间：2023年6月27日至2023年6月28日（上午9:30—11:30 下午14:00—17:00）

联系人：范基莉联系电话：0535-8666352

传真：0535-8616230　　地址：山东省龙口市南山工业园

邮政编码：265706

2、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1.01	选举吕正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宋昌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郝维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4	选举顾华锋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5	选举闫金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6	选举隋冠男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选举方玉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梁仕念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季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3.01	选举马正清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梁升香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3.03	选举姚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票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3-028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上午9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6月3日以书面、传真和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吕正风先生主持，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研究决定提名吕正风先生、宋昌明先生、郝维松先生、顾华锋先生、闫金安先生、隋冠男女士、方玉峰先生、梁仕念先生、季猛先生9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方玉峰先生、梁仕念先生、季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吕正风先生、宋昌明先生、刘春雷先生、隋来智先生、韩艳红女士、黄利群女士、方玉峰先生、梁仕念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为公司生产经营、战略发展、规范治理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

本届董事会履职期间，是公司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在国内外经济形势较为复杂的背景下，公司仍保持每年利润呈稳健增长的态势，并已发展成为国内汽车板龙头企业，且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同时为国内外知名航空制造商供应航空板的企业，各项生产技术已走在国内铝加工行业前列，逐步完成了向“高端制造”的转型进程。

公司发展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各位董事的积极参与、指导、监督和大力支持，亦因各位董事的勤勉尽职，更加凝聚和坚定了公司不断发展的力量和信心。在此，谨向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对公司的经营指导、监督、决策、信任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针对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立场，认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的董事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岗位职责，未发现有《公司法》以及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和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中有关非独立董事以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提名人的提名资格、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讨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提名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声明和候选人声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上述议案及监事会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事项详见《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附件：

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吕正风先生：男，汉族，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2019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宋昌明先生：男，汉族，1980年出生，大专学历。2008年4月至2015年7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19年1月任公司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南山集团董事；2015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郝维松先生：男，汉族，197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2017年1月任南山电力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印尼宾坦氧化铝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3年6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顾华锋先生：男，汉族，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2018年至2019年7月任南山轻合金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9年7月至2019年11月任南山轻合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9年11月至2021年1月任南山铝业板带事业部副总工程师；2021年1月至2022年9月任南山铝业板带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南山铝业板带事业部总经理。

闫金安先生：男，汉族，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5年1月至2017年8月任东海热电厂运行副厂长；2017年9月至2017年12月任东海热电厂生产厂长；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电力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1月至2019年7月任电力总公司副总经理兼南山热电厂厂长；2019年8月至今任电力总公司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3年6月任公司职工监事。

隋冠男女士：女，汉族，1983年出生，本科学历。2013年3月至2023年6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方玉峰先生：男，汉族，1961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1995年至1999年任沈阳飞机设计研究所副总师；1999年至2006年任沈阳飞机设计研究所副所长；2006年至2008年任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2008年任中航第一飞机设计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2009年至2010年任中航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分党组成员；2010年至2011年任中航飞机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分党组书记、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2年任中航飞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分党组书记；2012年至2015年任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分党组书记；2022年4月21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梁仕念先生：男，汉族，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律师资格。2015年7月至2017年12月任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2017年12月至2019年6月任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兼常务副秘书长；2019年6月至今任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2010年5月至2015年7月任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管部负责人；2015年7月至2017年12月任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2017年12月至2019年6月任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兼常务副秘书长；2019年6月至今，任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季猛先生：男，汉族，1975年出生，硕士学位，一级律师，高级职称。2009年2月至2011年10月任山东方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1年10月至今任山东博翰源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执行主任、高级合伙人、律师。